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揭露。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為確保股東權益，已訂定相關程序及專責人員處理股東建議及糾紛等事項，目前本公司由發言人處理上述相關事宜。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目前可經由股務代理機構提供股東名冊，隨時掌握實際主要股東名單。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訂有「關係人交易之管理作業」程序。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程序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辦法」。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明定多元化政策，並針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設定目標。 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請參考第19-20頁。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 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本公司為健全與強化風險管理機能，於112年11月10日經董事會決議設置隸屬於董事會之風險管理委員會。同日並通過委任4席委員(含3位獨董)擔任第一屆風險管理委員。 風險管理委員會主要權責：審查風險管理政策與架構、風險胃納與承受度、監督風險管理機制之運作與風險管理單位之風險管理執行情形等。 成員名單： <table><tr><th>職 稱</th><th>姓 名</th><th>專 業</th></tr><tr><td>召集人</td><td>孫仁惠獨立董事</td><td>財稅/稽核</td></tr><tr><td rowspan="3">委 員</td><td>吳福榮獨立董事</td><td>銀行商務</td></tr><tr><td>陳萬發獨立董事</td><td>銀行商務/稽核</td></tr><tr><td>楊崢如</td><td>飯店經營管理</td></tr></table> 當年度運作情形 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112年度於12月召開第一次風險管理委員會議針對風險管理單位所提風險評估進行討論，並將討論結果提報112年12月董事會。	職 稱	姓 名	專 業	召集人	孫仁惠獨立董事	財稅/稽核	委 員	吳福榮獨立董事	銀行商務	陳萬發獨立董事	銀行商務/稽核	楊崢如	飯店經營管理	詳如摘要說明。
職 稱	姓 名	專 業															
召集人	孫仁惠獨立董事	財稅/稽核															
委 員	吳福榮獨立董事	銀行商務															
	陳萬發獨立董事	銀行商務/稽核															
	楊崢如	飯店經營管理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 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本公司於108年8月12日董事會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至少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董事會評估之範圍，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112年度結束後對整體董事會內部績效、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進行評估，及將該評估結果提113年1月30日董事會報告，相關評估內容及結果，請參閱第30頁。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本公司董事會每年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與適任性，參酌會計師法第47條及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10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及審計品質AQI指標項目，依下列評估程序進行評估： (1) 依下表主要評估項目，並將評估結果彙整。 (2) 檢附事務所出具會計師獨立性聲明及111年審計品質指標(AQIs)。 (3) 將上述評估結果及檢附文件，經審計委員會同意後，再送董事會決議。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 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獨 立 性	未連續委任簽證服務達七年。 未有潛在之僱佣關係或未兼任本公司任何職位。 未握有本公司股份。 未有重大直接或間接重大財務利益。
			專 業 性	人員具備足夠審計經驗。 定期持續進修專業知識。 簽證會計師經驗足夠且適當。 足夠資深的專業人力團隊。
			服務品質	各階段投入時間足夠且適當。
			參考文件	會計師獨立性聲明。 111年審計品質指標(AQIs)。
			評估結果： 依上述主要評估項目及評估程序，確認113年委任之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無虞（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服務未連續7年、會計師及審計人員的經驗適當且足夠、足夠的人力資源投入且投入時間適當），併同113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案提報113年1月30日審計委員會同意後，提請董事會決議通過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及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已由管理部兼職負責，負責公開資訊觀測站或公司網站提供即時訊息予股東，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議事錄等。董事會於111年11月10日通過公司治理主管任命案，其職權包含：1.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2.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3.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以及協助董事遵循法令等。 公司治理主管當年度進修情形如下： <table><tr><th>日期</th><th>主辦單位</th><th>進修課程</th><th>時數</th></tr><tr><td>112/03/27</td><td>中華工商協進會</td><td>企業韌性，台灣競爭力</td><td>3</td></tr><tr><td>112/04/27</td><td>證券櫃檯買賣中心</td><td>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宣導會</td><td>3</td></tr><tr><td>112/07/04</td><td>證券交易所</td><td>2023 國泰永續金融季氣候變遷高峰論壇</td><td>6</td></tr><tr><td>112/07/18</td><td>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td>2023 轉型金融與永續揭露研討會</td><td>3</td></tr><tr><td>112/08/07</td><td>證券櫃檯買賣中心</td><td>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td><td>3</td></tr></table>	日期	主辦單位	進修課程	時數	112/03/27	中華工商協進會	企業韌性，台灣競爭力	3	112/04/27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宣導會	3	112/07/04	證券交易所	2023 國泰永續金融季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112/07/18	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2023 轉型金融與永續揭露研討會	3	112/08/07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無重大差異。
日期	主辦單位	進修課程	時數																									
112/03/27	中華工商協進會	企業韌性，台灣競爭力	3																									
112/04/27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宣導會	3																									
112/07/04	證券交易所	2023 國泰永續金融季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112/07/18	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2023 轉型金融與永續揭露研討會	3																									
112/08/07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 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為公司對外發表意見之管道，並揭露於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之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服務項下，遵循內部控制制度辦理相關回應事宜。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公司網站於投資人專區項下之財務資訊及公司治理區域中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供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參考。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由專人負責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本公司年度財務報告及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均依照法令規定期限完成申報，唯因實際作業資料整合及人員配置考量，目前尚無法提早完成公告及作業。	詳摘要說明。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 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設有專責人員定期及不定期於各網站更新各項財務、業務重要資訊，並遵循內部控制制度辦理。另於公司網站設有公司治理專區，提供利害關係人查詢公司治理執行情形。	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一）已改善情形： 1. 111年度董事會通過修正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辦法，增訂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本公司股票，並於封閉期間前提醒董事及各內部人。 2. 112年度Q1-Q3財務報告，均經審計委員會同意，並提董事會討論決議通過。 （二）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將依公司治理評鑑最新議題，逐步推行公司治理及永續發展相關事務。				